



109 年度勞動部職安署「石化及使用化學品工廠製程安全管理輔導計畫」 「事業單位製程安全與設施補助申請與改善案例之實務」宣導會

勞動部職安署為鼓勵推動製程安全管理之事業單位強化製程安全評估，落實製程安全自主管理，採部分經費補助方式，協助其提升製程設施安全性，以建構安全之工作環境。針對「事業單位改善製程安全補助作業要點」已於 109 年 3 月 6 日公告，全新生產線設施最高補助 200 萬元，既有設施改善最高補助 50 萬。為使事業單位瞭解申請程序及應檢附文件，本宣導會主要重點，包含(1)說明事業單位改善製程安全補助作業要點，如補助對象、流程、範圍、金額及改善成效展現；(2)事業單位製程安全評估與改善案例經驗分享，以期讓有意願進行製程安全改善之事業單位能通過補助審查。本宣導會僅於本(109)年度辦理五場次，名額有限，敬請踴躍派員參加。

- ❖主辦單位：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 ❖協辦單位：經濟部工業局觀音工業區服務中心、經濟部工業局大園工業區服務中心
- ❖參加對象：石化及製造、儲置及使用化學品之事業單位及其相關需求單位者。
- ❖名額：每場次預計 55 位，每一事業單位限 1~2 位，額滿為止，**報名人數超過名額限制時，依上述參加對象與報名順序篩選參訓學員。**
- ❖費用：**免費**
- ❖報名方式：統一採用線上報名方式，報名網址
<http://www.sahtech.org/content/ch/act/Act1List.aspx>，上課前一週將以 E-mail 的方式發給【研習通知】，報名時請確認 E-mail 正確，活動當日持【研習通知】自行前往活動地點報到。
- ❖為響應環保，請自備環保杯。
- ❖聯絡人：邱小姐 TEL: 03-5836885 轉 131 E-mail: toshms@sahtech.org



※注意事項：為防範新冠肺炎疫情，請配合下列防疫措施：

1. 若於活動開始前 2 週期間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之需居家隔離或需居家檢疫或需自主健康管理者或課程當日發燒超過 38°C(含)，請主動聯繫本中心取消參與訓練課程。
2. 報到時，請配合工作人員執行額溫量測並記錄，額溫超過 37.5°C，將再量測耳溫，耳溫超過 38.0°C 者禁止進入訓練教室。
3. 上課請全程配戴口罩(請自備)，未配戴者禁止進入訓練教室。
4. 請勤加洗手，活動現場亦備有酒精噴霧供手部消毒，請多加利用。
5. 本次訓練場地為可容納 70~100 位之場地，屆時請學員依座位表採梅花坐。

❖各場時間與地點：

場次	辦理時間	辦理地點
第一場	5/27(三) 下午場	<u>高雄場</u>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南館 S103 階梯教室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 797 號)
第二場	5/28(四) 下午場	<u>新竹場</u> -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 203 會議室 (新竹科學園區展業一路 2 號)
第三場	6/03(三) 下午場	<u>台中場</u> -台中學習中心 4 樓 402 會議室 (台中市大雅區中科路 6 號-中科管理局工商服務大樓)
第四場	6/19(五) 上午場	<u>桃園觀音場</u> -觀音工業區服務中心 2 樓訓練教室 (桃園市觀音區工業五路 3 號)
第五場	6/19(五) 下午場	<u>桃園大園場</u> -大園工業區服務中心多功能會議室 (桃園市大園區民生路 101 號)

❖活動議程：

上午場次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08:30~09:00	報到	
09:00~10:00	「事業單位改善製程安全補助作業要點」解析及範例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10:00~11:30	事業單位製程安全評估與改善案例經驗分享	事業單位
11:30~12:00	綜合討論	勞動部職安署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下午場次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13:00~13:30	報到	
13:30~14:30	「事業單位改善製程安全補助作業要點」解析及範例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14:30~16:00	事業單位製程安全評估與改善案例經驗分享	事業單位
16:00~16:30	綜合討論	勞動部職安署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特別聲明：

本中心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告知以下事項，請務必詳細閱讀以保護您個人資料的隱私與權益。

本中心為維護您及 貴公司之權益，因本研習會將透過網路、電子郵件、書面、電話或傳真等合法方式，向您要求可供辨識之個人資料，以利進行資料傳遞、處理與利用行為。上述個人資料將視計畫業務或活動性質請您提供必要之正確個人資料，於特定目的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中心亦遵守相關之流程及內部作業規範，非經您書面同意，不會將個人資料用於其他用途。但有法律依據或合約義務者，不在此限。若 貴公司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本中心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致無法提供本中心相關服務及諮詢。

未來若您覺得不再需要本中心提供相關服務，或對使用情形有問題時，您可以透過電子郵件、電話、傳真或書面等方式來主張請求查詢、閱覽、給複製本、補充、更正、刪除或停止蒐集、處理、利用之權利。

當您提繳報名資訊之同時，即視為已知悉並完全同意本中心之個資法規範或隱私權政策的任何內容。